

參與“2019 澳大學生內地文化實踐活動”聲明書

活動名稱：“2019 港澳大學生內地文化實踐活動”

日期：2019 年 6 月 10 日至 7 月 15 日

地點：北京/上海

本人_____ (姓名)，持澳門身份證_____ (編號) 是自願參與“2019 港澳大學生內地文化實踐活動”，並作以下聲明：

- 一、 本人的精神及健康狀況適合參與是次計劃。
- 二、 本人知悉需購買旅遊保險，並已了解其保障範圍。
- 三、 本人願意承擔上述旅遊保險受保範圍以外之一切責任。
- 四、 本人知悉主辦機構採用的交通、住宿、行程等，有關機構均訂有使用條款或受有關法例約束，遇有交通延誤、行李遺失、人事糾紛、傷病死亡等情況，當根據該機構之訂例處理，其金錢及時間損失，一概與主辦機構無關。
- 五、 本人知悉計劃中各項活動皆按整體需要而設計及安排，本人參加此等活動時，必須遵守工作人員之指引及安排，衡量本人的年齡、體格、健康狀況及活動內容等，以評估應否參與，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後果。

簽名：_____ (按身份證簽署)

日期：_____